**北京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 香山革命纪念馆

项目单位 香山革命纪念馆

项目名称 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项目

评价机构 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二四年五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2577)

[（一）项目概况 1](#_Toc29524)

[（二）项目资金情况 2](#_Toc10977)

[（三）项目绩效目标 3](#_Toc2730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_Toc30385)

[（一）基本情况 3](#_Toc13420)

[（二）评价组织实施 4](#_Toc1894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6](#_Toc11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7](#_Toc3391)

[（一）项目决策情况 7](#_Toc21814)

[（二）项目过程管理 8](#_Toc30076)

[（三）项目产出情况 12](#_Toc8857)

[（四）项目效益情况 13](#_Toc20003)

[五、问题 14](#_Toc23762)

[六、建议 14](#_Toc16149)

[七、附件 15](#_Toc26316)

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项目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主体及主要内容

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的申报单位为香山革命纪念馆，实施主体为香山革命纪念馆，实施主体即责任方为文物征集研究部。

文物征集研究部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以下两个方面：一是围绕纪念馆文物史料收藏范围确定拟征集文物史料，并严格按照《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史料征集工作规程（试行）》进行征集；二是根据馆内专题展览需求，进行文物征集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满足定期更换基本陈列和专题展览文物需求，依据香山革命纪念馆馆藏现状和馆藏缺项情况，对散落民间的相关革命文物进行征集，充实馆藏文物数量，丰富馆藏文物品类，满足香山革命纪念馆日常开展业务工作所需的文物藏品。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项目，已纳入2023年年初预算。

2．项目立项依据及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革命文物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思想深邃，内涵丰富，为新时期文物事业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香山革命纪念馆是集中展示香山革命历史的重要场馆、传承弘扬首都红色文化的重要抓手、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的重要载体。为充分纪念馆发挥以物证史、资政育人的作用，切实做到让文物说话，用史实发言，深化革命文化的研究发掘，加强革命文物活化利用，生动讲好革命历史故事，为新时代“赶考”提供丰厚的精神滋养，革命文物史料征集工作势在必行。

根据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事宜的要求，按照有偿征集与无偿征集相结合的原则开展文物征集工作。保持与文物捐赠者、红色收藏家、革命元勋后代的密切联系和良性沟通，挖掘文物史料线索；建立文物征集中长期方案及工作台账，围绕基本陈列、专题展览开展重点、亮点、特色文物征集工作；加大对反映新时代重大事件和重要活动的历史见证物征集工作。该项目列入香山革命纪念馆2023年重点工作折子工程。

## （二）项目资金情况

1．项目预算批复情况

该项目纳入2023年年初预算。年初申报预算260万元，预算评审260万元，预算最终批复260万元。

2．资金到位情况

2023年4月，北京市财政局将项目资金拨付至香山革命纪念馆，资金用于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项目。

3．资金支出及执行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共计支出259.04万元。

## （三）项目绩效目标

1.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和不断满足民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满足定期更换基本陈列和文物展陈需求。

2.依据香山革命纪念馆馆藏现状和馆藏缺项情况，实现对散落民间的相关革命文物征集，充实馆藏文物数量，丰富馆藏文物品类，满足香山革命纪念馆日常业务工作需求及展览需求。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基本情况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号）等有关规定，香山革命纪念馆委托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对“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项目绩效情况实施绩效评价，形成本报告。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香山革命纪念馆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及指标体系

评价工作组结合项目的特点，按照文件规定的评价方法，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参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范本）”，增设三、四级指标，制订“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项目指标体系。同时，遴选业务专家、财务专家和管理专家组成专家组，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价，专家出具独立评价意见。

## （二）评价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程序主要分为评价准备、评价实施、评价总结三个阶段。

1．评价准备阶段

（1）根据《北京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并对项目评价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2）评价工作组入户，与项目单位进行初步沟通，了解项目申报及执行情况，收集业务资料。

（3）项目单位归集整理项目工作进展及资金运用情况、目标内容的完成情况。

（4）评价工作组制订项目评价方案，形成考核指标体系初稿。

（5）评价工作组辅导项目单位编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同时，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在专家库选取2名业务专家、2名管理专家及1名财务专家，组成绩效评价专家组。

（6）评价工作组根据前段工作情况，补充完善相关资料，细化评价指标体系。

2．评价实施阶段

（1）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复核。评价工作组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对提交的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相关材料进行复核。复核内容主要包括：绩效报告中各项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各项数据的逻辑关系、勾稽关系的准确性。发现问题，及时反馈意见，要求项目单位进行修改、完善。同时，评价工作组人员对所收集的资料实地勘测、查对，并对现场考察所掌握的情况进行认真核对、全面分析，进行资金合规性审查。对重要的和存在疑问的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核实确认，确保评价数据的真实性。

（2）编制专家评价手册，准备专家评价会议所需资料。

（3）组织实施评价。

（4）汇总专家意见，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3．评价总结阶段

（1）与项目单位沟通意见，在充分研究论证的基础上，修改和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协助做好此次评价后续工作。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立项背景完善，项目实施效果较为显著。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需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组织管理和绩效资料收集。

经评价，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86.74分，绩效级别评定为“良”。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分值** | **评价得分** |
| 决策 | 15 | 11.94 |
| 过程 | 25 | 22.20 |
| 产出 | 30 | 27.80 |
| 效益 | 30 | 24.80 |
| 综合评价 | 100 | 86.74 |
| **绩效级别评定** | **良** |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分析

该项目按照香山革命纪念馆中长期发展规划要求，编制了2023年文物征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结合专家论证意见编制了项目申报材料。经预算评审，按照财政立项流程，取得财政批复，完成项目立项。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按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等相关要求申报，流程符合财政专项管理要求，决策依据分，决策程序科学、规范，符合香山革命纪念馆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整体工作规划和单位职能职责要求。

2．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1）目标明确性分析

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和不断满足民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满足定期更换基本陈列和文物展陈需求。

依据香山革命纪念馆藏现状和馆藏缺项情况，实现对散落民间的相关革命文物征集，充实馆藏文物数量，丰富馆藏文物品类，满足香山革命纪念馆日常业务工作需求及展览需求。

该项目符合香山革命纪念馆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整体工作规划和单位职能职责要求，设置了总体目标。总体目标围绕纪念馆馆藏情况、馆内展览展示、学术研究等方面进行制定，绩效目标较为明确，但建议加强绩效目标年度特定工作内容，凸显征集方向。

（2）目标合理性分析

该项目总体目标设定符合香山革命纪念馆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整体工作规划和单位职能职责要求。但在设定绩效数量指标时考虑到征集的可行性，指标设定值较低，与实际执行偏差率较高，数量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今后加强科学预估。

（3）目标细化程度分析

绩效目标设置的不够细化、量化。如项目设定质量指标为征集符合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史料收藏范围的文物，经专家鉴定为原件，专家验收合格率=100%，应设计增加征集文物保存的完整度等质量指标。

（二）项目过程管理

1．项目资金管理

该项目严格执行《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史料征集工作规程（试行）》、《香山革命纪念馆财务管理制度（试行）》等规章制度，实行单位内部统一管理，确保项目质量，提高经费使用效益。每笔经费使用均有严格的内控程序和完备的过程证明材料，确保程序规范。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执行了香山革命纪念馆《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史料征集工作规程（试行）》、《香山革命纪念馆财务管理制度（试行）》等规章制度，财务账务处理规范，支出凭单、发票等附件较为齐全。但该项目内容调整相关流程有待进一步完善，建议按照预算评审和财政批复内容执行。

2．项目组织实施

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工作严格按照国家文物局、市文物局及《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工作规程（试行）》等相关制度进行，该项目由部室牵头人及文物征集人员按照进行推进，包括：研讨拟征集文物史料内容，报馆务会研究决策、邀请专家来馆对收藏家拟转让革命文物史料组织召开专家鉴定评估会、与卖方协商转让价格、签署转让合同等。

（1）召开专家鉴定评估会，邀请近现代文物鉴定专家到馆针对拟征集文物进行鉴定评估工作；

（2）部门根据专家估价的平均值拟出估价建议；

（3）征集部门、财务部门共同组成不少于3人的谈判或协商小组，以估价建议额为上限，与拟征集物所有者进行价格商谈；

（4）根据价格谈判或协商的结果，对于拟征集物相关情况呈报馆务会研究决策。

（5）根据审批意见，对确认的拟征集物，文物征集研究部同拟征集物所有者签订文物史料转让合同，按合同履行支付手续，转让合同经馆所聘法务机构及内控机构审核把关。2023年文物征集项目，经馆办公会通报后，与南春荣、张建坤等人按协商后价格签署了合同。

（6）项目验收

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研究部组织对征集的文物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并出具文物验收单。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项目实施过程聘请相关专家鉴定，并有法务内控把关，组织实施流程规范，但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预算评审流程调整预算执行内容，造成项目实施内容部分与预算评审结果不一致。

3．项目管理情况

（1）管理制度建设

本项目所有采购内容均严格执行《香山革命纪念馆资金支付管理办法》、《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工作规程（试行）》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2）加强进度管控

文物征集研究部依据年度项目计划及时跟进项目执行情况，推进文物征集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拟定全年工作计划。组织项目组成员召开讨论会，根据馆内展览需求和研究需要拟定文物征集清单并进行调整完善。

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执行文物征集工作，对文物进馆把控、验收工作全程监管。

把控时间节点推进项目实施。根据年初计划及纪念馆实际工作需求，推进文物征集工作，按照关键节点设定完成期限，对关键环节进行重点关注。具体征集批次如下：

2023年第一季度召开第一、二、三次专家鉴定评估会，进行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文物征集工作；

2023年第二度召开第四次专家鉴定评估会，进行第四批文物征集工作并整理文物征集项目材料。

2.项目沟通机制

文物征集研究部与文物收藏家在项目启动时均掌握对方准确联系方式，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沟通顺利。项目实施期间，由文物征集研究部工作人员通过电话、文件材料等方式进行沟通与联系。

3.项目质量管理

征集人员密切同收藏家对接联系，确认文物史料转让清单的文物现状，本着“成熟一批、请示一批、鉴定一批、征集一批”的原则，逐步落实文物征集计划；及时组织召开文物鉴定评估会，确保文物为真品原件；严格按照馆内文物史料征集相关制度，推进文物征集工作，确保每一环节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4.评估、验收流程

文物征集研究部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推进文物征集工作，邀请来自国家博物馆、军事博物馆等单位的专家来馆开展文物鉴定评估工作，为该项目严格把关，在每一批征集任务完成后及时核对文物情况、签订转让合同。但验收表单有待完善。

## （三）项目产出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征集项目，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和满足定期更换基本陈列和文物展陈需求，依据香山革命纪念馆馆藏现状和馆藏缺项情况，充实馆藏文物数量，丰富馆藏文物品类。2023年完成4批次文物征集工作，签订文物征集协议，征集文物601件（套），达到≥200件（套）绩效目标要求。同时，召开了4次专家鉴定评估会，经鉴定评估，征集文物原件比率达100%，均符合香山革命纪念馆馆藏文物收藏范围，满足专题展览需求，弥补了馆藏缺项。达到了预期既定的目标。

2．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本年度文物征集已完成，共征集文物近601件（套）。

3.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本年度征集文物均达到质量指标，经专家鉴定所征集文物均符合香山革命纪念馆文物收藏范围及入藏标准。

经专家鉴定，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征集的文物史料，为原件符合收藏范围的文物。

3．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项目计划进度指标目标，2023年1月召开第一次专家鉴定会，2月完成第一批文物征集工作，2月至6月召开第二、三、四次专家鉴定会，第三季度完成相关文物征集工作。

评价分析认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工作完成质量符合预期要求，完成情况较好，按计划完成。

## （四）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

针对馆藏文物现状及馆藏缺项文物情况，征集符合香山革命纪念馆入藏标准的文物，丰富香山革命纪念馆馆藏。满足“为新中国奠基——中共中央在香山”基本陈列定期更换展陈内容及专题展览文物需求。文物史料全部入藏，且部分文物在《永葆青春活力——香山时期中国共产党自我革命实践专题展览》展出，确保了专题展览的如期顺利开幕。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香山革命纪念馆基本陈列定期更换展陈内容的需求，同时也为每年的专题展览提供了文物展览素材。上述展览有利于公众更好的学习革命事迹，传承革命精神，提升香山革命纪念馆的社会知名度。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护了承载党和人民英勇奋斗历史的红色革命文物，有利于弘扬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激发爱国热情、振奋民族精神，从而实现了较高的社会效益。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实施，达到了服务对象满意度绩效目标要求。服务对象具有较高的认可度，满意度比例较高。

评价分析认为，所征集的文物丰富了馆藏文物及各类展览文物，文物主题突出，内容丰富，具有较高的收藏价值和研究价值，大部分为馆藏缺项，获得了行业专家的高度认可，符合展陈小组对文物征集工作结果的预期。

# 五、问题

1．项目绩效目标表的填报不够合理、细化、量化。

2.征集文物数量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项目评审报告审定为征集文物600件，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为大于等于200件。绩效目标工作量低于预算批复内容工作量。

3.该项目内容调整相关流程有待进一步完善，建议按照预算评审和财政批复内容执行。

文物征集项目的预算评审结果金额为260万元，实际支出259.04万元，项目执行过程中，因收藏家汪世林个人原因导致文物转让合同终止，主责部室未经预算评审流程更改征集其他文物，造成实际征集的文物与预算评审审定的文物不一致，部分预算评审审定的文物未征集入馆。

# 六、有关建议

1.完善绩效目标申报表，细化绩效目标，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针对项目内容逐一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提升绩效指标的合理性、细化量化可衡量性。

2.完善预算调整流程，加强预算调整管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需调整预算执行，按照财政相关流程和规范要求执行。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评分表》